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盛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就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0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58.32 万股，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44.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846.57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228.33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59,618.2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全部存入专用账户，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52 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5,490.26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61,516.57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	1,864.72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含理财收入）	449.06
减：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33,223.68
减：本年已使用金额	31,386.9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95,490.2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收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及保荐机构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10 月 24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力和义务。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履行不存在风险或其他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571912366410105	56,880.51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204068029200072560	18.3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901012288889168	38,591.37
合计		95,490.26

注：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1204068029200072560 账户已于 2020 年 1 月注销。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33,223.68 万元，拟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931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年度内，公司未开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

形。

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581 号），鉴证结论如下：麒盛科技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麒盛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麒盛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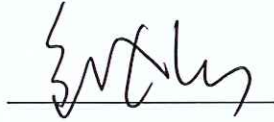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9,618.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10.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10.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一期)	否	95,450.00	95,450.00	95,450.00	38,941.17	38,941.17	-56,508.83	40.80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8,554.74	38,554.74	38,554.74	56.00	56.00	-38,498.74	0.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613.50	25,613.50	25,613.50	25,613.49	25,613.49	-0.0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159,618.24	159,618.24	159,618.24	64,610.66	64,610.66	-95,007.5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品牌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系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项目计划实施时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3,223.68 万元。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9316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 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包晓磊



马建红



2020 年 4 月 28 日